

## 西藏奇正藏药股份有限公司

###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西藏奇正藏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0年9月14日以通讯形式召开；

2、公司于2020年9月9日以专人送达及电子邮件、传真形式通知了全体监事；

3、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应为4人，实到4人；

4、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贾钰女士召集并主持；

5、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议事内容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通讯表决的方式通过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监事会对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事项进行了认真核查，认为：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满足，本次解除限售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和《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激励对象的解除限售资格合法、有效，同意公司为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2名激励对象办理21,245股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相关事宜。详见2020年9月15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

编号：2020-086）。

（表决票 4 票，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西藏奇正藏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〇年九月十五日